

#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李克炎	工作原因	叶明华
董事	陈良	工作原因	陈现河

1.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电股份	600184	新华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峰	籍俊花
电话	029-82537951	029-82537951
传真	029-82526666	029-82526666
电子信箱	newhgzb@163.com	newhgzb@163.com

1.6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 281,000,475.64 元（母公司报表数据），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692,700.71 元后，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44,073,468.61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33,234,306.32 元。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08,760,826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0.60（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0,525,649.56 元，派送后，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2,708,656.76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公司主要业务为防务和光电材料与器件两大业务板块，防务业务收入规模占公司总收入规模达到 80%以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防务业务板块主要是以大型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导引头、光电信息装备为代表的光电防务类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光电材料与器件板块主要是光学材

料（普通光学材料、镧系及环保光学材料、低熔点光学材料、红外材料、激光材料、微晶玻璃）、光电材料、元器件、饰品玻璃材料、特种材料、光学辅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光学材料所属行业为“C3052 光学玻璃制造”。

## 2、公司经营模式为研发设计+采购+生产+销售型。

采购模式：防务业务的外购物资主要有电子元器件、原材料、辅料等，种类涉及面广，公司设有严格的供应商选择和评价程序，对供应商实施动态管理，从供货质量、使用状况、供货及时性和服务等方面进行评价，结论差从供方名单中剔除。光电材料与器件业务原材料主要包括石英砂、纯碱等，通过以订货点采购为主的模式进行采购，根据订货需求量、订购批量、订购周期等综合因素，制定采购计划，原材料采购以国内为主，供货渠道稳定。

生产模式：根据销售模式的不同，生产模式也有区别，主要采用按销售合同生产的模式。

销售模式：防务业务方面，根据供货合同发货并收取货款，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光电材料与器件业务方面，目前销售订单主要来源于市场开发，光学玻璃应用领域专业性较强，因此以传统的直接销售为主要模式，产品直接销售给国内外各光学元件加工企业。

## 3、行业情况说明

（1）防务业务：我国将全面实施改革强军战略，构建能够打赢信息化战争，有效履行使命任务的中国特色现代化军事力量体系，实现强军梦的新军事变革。未来几年我国军费预计仍将保持增长；国防军事装备升级换代提速，未来现役装备改进换装和以三代、四代为重点的新装备研制列装带来市场需求；产业升级趋势使得军工企业都将成为军民融合的企业，行业整体仍处于成长期。

（2）光电材料与器件：光学材料业务，其中光学玻璃是光电技术产业的基础和重要组成部分，市场需求增长不大，处于成熟期；下游细分市场主要在光学加工企业、光电仪器类光学企业，产品经加工后广泛应用于望远镜、显微镜、枪瞄镜、照相手机、数码相机、数码摄像机、电影机、投影机、监控器、测量仪、分析仪等传统光学产品和光输入输出信息产品、光储存、光电显示器、光通讯等新兴领域；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随着光电仪器技术升级，以及城市安防、汽车安全等项目的不断发展，各种光电系统不断升级换代，对高透过率、高均匀性、特殊性能的光学玻璃，以及红外材料、激光玻璃、光纤材料等高端光学材料的需求不断增长，特种材料尤其是红外硫系玻璃面临爆发式增长，正处于高速成长期。

##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4,166,043,509.43	2,927,487,561.83	42.31	2,523,856,258.69
营业收入	2,746,908,761.11	1,836,044,908.04	49.61	1,742,910,67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242,506.12	61,845,417.01	-23.61	-166,334,81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074,812.75	59,669,769.54	-24.46	-55,144,96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43,554,916.94	988,347,347.73	127.00	923,724,20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195,029.74	406,802,925.32	-41.69	-1,305,382.62
期末总股本	508,760,826.00	209,380,413.00	142.98	209,380,413.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0	-63.33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0	-63.33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7	6.48	减少1.81个百分点	-17.15

#### 四 2015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66,740,990.00	760,530,965.75	541,122,482.12	1,278,514,32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9,429.36	12,676,903.11	-925,074.84	33,181,24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13,550.17	12,514,080.04	-1,043,832.57	32,391,01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425,040.85	-173,881,958.69	-9,641,764.16	782,143,793.44

公司防务业务具有在第四季度集中交货的特点，第四季度营业收入等指标较前三季度有较大增幅。

####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或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如下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102,229,278	204,458,556	48.82	0	无		国有法人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31,501,875	63,003,750	15.05	0	无		国有法人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124,227	19,672,200	4.70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77,500	7,077,500	1.69	0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447,091	6,308,440	1.51	0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439,148	4,865,683	1.16	0	未知	其他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聚发—新股约定申购(3)资金信托	2,515,236	3,217,252	0.77	0	未知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3,008,398	3,008,398	0.72	0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3,000,000	0.72	0	未知	其他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12,048	2,731,114	0.65	0	未知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204,458,556	人民币普通股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63,003,750	人民币普通股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9,672,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77,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308,4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865,683	人民币普通股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聚发—新股约定申购(3)资金信托				3,217,252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3,008,39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31,11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兵器集团，且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为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上述两股东为一致行动人。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以及与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有无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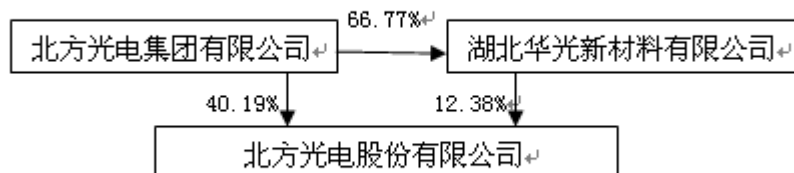
注：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于 2016 年 1 月 5 日完成证券登记，上表中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比例是按报告期末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总股本 418,760,826 股为基数进行计算的。

(2) 截止 2016 年 1 月 5 日（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完成后）前十名股东或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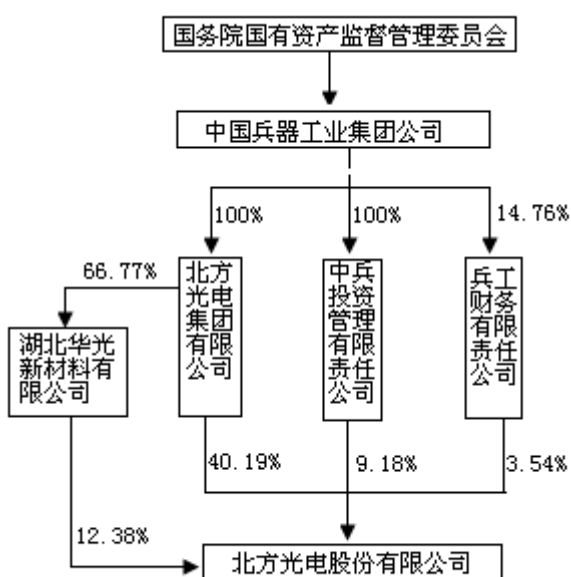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 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102,229,278	204,458,556	40.19	0	无		国有法人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31,501,875	63,003,750	12.38	0	无		国有法人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6,705,446	46,705,446	9.18	45,000,000	无		国有法人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124,227	19,672,200	3.87	0	未知		国有法人
汇添富基金—宁波银行—汇添富—光电制导1号资产管理计划	18,000,000	18,000,000	3.54	18,000,000	未知		其他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3.54	18,000,000	无		国有法人
汇添富基金—宁波银行—汇添富—光电制导2号资产管理计划	9,000,000	9,000,000	1.77	9,000,000	未知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77,500	7,077,500	1.39	0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447,091	6,308,440	1.24	0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439,148	4,865,683	0.96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204,458,556	人民币普通股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63,003,750	人民币普通股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9,672,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77,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308,4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874,583	人民币普通股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聚发—新股约定申购(3)资金信托				3,217,252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3,008,39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31,11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兵器集团,且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为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上述四股东为一致行动人。					

##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是“十二五”收官之年，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严格履行各项职责，带领全体员工团结一心，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7.21 亿元，同比增长 49.89%，主营业务收入创公司历史新高；全年实现净利润 4,724 万元，每股收益 0.11 元，拟定了 2015 年度现金分红预案，与公司股东、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防务业务板块：**2015 年，防务公司各项科研生产任务全面完成，军品生产销售再创佳绩，全年实现主营收入 23.4 亿元，同比增长 62.53%；技术创新取得成效，加强关键技术攻关，推进制导产品集成化发展，公司大型武器装备总装总成承制能力得到提升，全年获得国防专利 7 项、发明专利 1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7 项；深化改革工作全面推进，对内部组织机构进行调整优化，深化

用人制度改革，推进科技管理、科技合作、科技人才队伍建设与科研项目激励体系管理创新；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有效，建立了 GJB5000A 软件过程管理体系，取得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企业资质，通过了二级军工保密资格复审。

光电材料与器件业务板块：2015 年，新华光公司以“目标明确，责任到位，权责对等，奖处分明”为经营方针开展各项科研、生产、销售工作。全年实现主营收入 4.38 亿元（未抵消与华光小原公司的关联收入），同比增长 10%；实现利润总额 2,103 万元，净利润 1,892 万元。2015 年，新华光公司加强科研项目开发，加大研发投入，不断研发新牌号、改良既有牌号性能、降低研发成本，全年申请专利 17 项，获得授权专利 25 项，其中发明 13 项目，实用新型 12 项；丰富产品线，做精主业，引进的氟磷玻璃生产技术已较成熟，产品性能趋向稳定；致力突破和稳定红外硫系玻璃、非球面精密模压工艺技术，着手建立精密模压小型生产线，红外硫系产业链建设取得一定成效；深入推进全价值链体系化精益管理，进一步完善、规范“变更/变化点”异常过程管理内容，全方位推广 5M 管理、5W1H、“三现主义”等精益理念，通过创新管理、内部挖潜，稳步提高良品率。

##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形。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子公司 4 家，纳入并表范围 4 家。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本公司母公司为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叶明华

2016 年 3 月 26 日